

证券代码：002658

证券简称：雪迪龙

公告号：2014-033

##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7月21日(星期一)下午15: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敖小强先生主持。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4年7月10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公司监事和有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占全体董事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本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14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占全体董事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2014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按实际经营需求使用超募资金中的10,00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不存在未归还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情况,募集资金到

帐已超过一年，不影响其他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公司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前12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并承诺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相关政策法规规范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对外披露。公司按照实际经营需求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每12个月内累计金额未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同意使用 10,0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7票，占全体董事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四)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决议于2014年8月8日下午15:00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赞成7票，占全体董事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二十三日